

專班別	學校行政碩士在職專班		招生名額	24 名	代碼	A121
組別						
特定報考資格	須符合下列八項資格之一： 一、現任公（私）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之校長、主任、秘書、組長、副組長及專任教師，且須同時具備下列二項資格： （一）依法取得合格教師證書。 （二）實際任教年資滿 1 年以上，且現仍在職。 1. 任教年資以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後起計，算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。 2. 任教年資不含代理代課、試用、實習等教師及服義務役之年資。 二、現任公（私）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之代課、代理教師，任教服務年資須累計滿 2 年（24 個月）以上，且依法取得合格教師證書。 三、現任各機關銓敘合格之公務人員以及民選公職人員。 四、現任公（私）立大專校院專任或約聘行政人員。 五、現任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及教保服務人員。（教保服務機構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三條定義） 六、現任公（私）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民中學、國民小學學生家長會會長（榮譽會長）、副會長、常務委員。 七、現任公（私）立托育機構之主管人員（須符合「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」第十二條規定者）。 八、現任學校財團法人、基金會、政府立案文教事業機構之董事長（創辦人、負責人）、董監事、執行長、副執行長、總經理、副總經理。					
考試項目 (佔分比例)	資料 審查 (50%)	【審查項目】（報名時應行繳交） 1. 考生基本資料表（請至本專班網頁下載）。 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明影本。 3. 合格教師證明或國家考試及格證明書影本或當選證書（聘書）、從業證明書等相關證明。 4. 服務年資及現職證明。 5. 教育職務相關經驗、工作經驗、優良教育事蹟表現等相關佐證資料。 ※請依序將第 1 至 5 項資料合併裝訂成一冊，共一式一份（第一項請另提供影本三份）。 【繳交方式】 以通訊郵寄方式，於 111 年 12 月 13 日（二）前掛號郵寄（郵戳為憑）至本校學校行政碩士在職專班辦公室；或以現場繳件方式於 111 年 12 月 12 日（一）9:00~12:00、14:00~17:00 送至本校學校行政碩士在職專班辦公室；逾時不受理。				
	面試 (50%)	【參加資格】依資料審查加權後之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50 名參加面試。 【面試日期】112 年 3 月 4 日（星期六） 【注意事項】面試相關資訊於面試前 3 日公布於本專班網頁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				
總成績同分之參酌順序	面試成績					
其他規定 (含檢定標準)	一、修業年限至少二年。 二、收費標準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教育學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4,000 元。 三、上課時間：以週六、週日與暑期上課為原則。錄取後，於 112 年 9 月開始上課。					
放榜梯次	第二梯次					
聯絡資訊	電話: (02) 2939-3091 分機 60012 蔡小姐 網址: https://mesa.nccu.edu.tw/					